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关于请予审核 《关于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 购买服务计划》的函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体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进行分解立项督查的通知》（市委办〔2020〕9号）、昆明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昆明市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议案》及昆明市政府2020年工作报告，昆明市决定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为确保该项工作的开展，经我院研究决定，拟定了《关于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购买服务计划》报送贵局（政府购买目录为B1203政策、规划宣传服务），所需资金计划我院从2020年预算安排的“昆明市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申报工作”中列支200000.00元。根据中共昆明市委机构编制办公室文件（昆编办通【2014】82号），我院作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完成自身

职责，可以采购所需辅助服务项目，望予以审核。

此函，盼复。

附件：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关于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购买服务计划



(联系人及电话：联系人：杨敏 17708857559)

附件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关于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购买服务计划

一、项目名称

“昆明市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申报工作”项目关于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购买服务计划

二、购买主体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三、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四、资金预算

200000.00 元（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资金来源：市财政局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体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进行分解立项督查的通知》（市委办〔2020〕9号）文件精神，下发了《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申报工作经费的通知（昆财资环〔2020〕59号）》，从2020年预算“昆明市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申报工作”中安排。根据中共

昆明市委机构编制办公室文件（昆编办通【2014】82号），我院作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责，可以采购所需辅助服务项目。

五、采购数量

一项

六、购买内容

聘请具有专业的拍摄及宣传技术的单位对昆明市创建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申报材料--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进行制作，凸显昆明市生态创建前后经济、环境状况、人居环境变化，反映生态文明示范市创建现状和指标完成情况，找出昆明市生态环境保护亮点，突出创建的工作成效。

七、承接标准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年检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二）竞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竞标人须提供未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证明材料（以查询“信用中国（云南） <http://www.yncredit.gov.cn/> 或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结果截图为准”）。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选，不允许转包、分包。

八、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九、服务时间

2020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

十、服务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

十一、质量要求

承接单位需收集 19 个县(市)区, 25 个市级部门的资料, 制作相关的新闻宣传材料、宣传片及图册, 交由我院审核。

制作要求以采购方要求为准。

上述项目拟招选 1 家单位承担本次服务工作。承接单位负责组建团队开展该项工作。

